

中共厦门大学委员会文件

厦大委组〔2017〕33号



关于钟铨光等挂任职务的通知

全校各单位：

2017年8月7日校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：

钟铨光挂任厦门大学人事处副处长；

李琳挂任厦门大学发展规划办公室副主任；

洪学敏挂任厦门大学教务处副处长；

陈能汪挂任厦门大学科学技术处副处长；

刘刚挂任厦门大学科学技术处副处长；

肖伟挂任厦门大学社会科学研究处副处长；

赵英汝挂任厦门大学国际合作与交流处副处长；

赵正堂挂任厦门大学监察处副处长。

以上人员挂职时间自 2017 年 8 月起至 2018 年 7 月止。挂职期满后，挂任职务自行免除，不再另行发文。

中共厦门大学委员会

2017 年 8 月 12 日